

113年高雄市「市長盃」全國木球錦標賽暨宣導節能減碳 競賽規程

本場賽事列入 2025 年木球國家代表隊積分賽

- 一、目的：配合國家體育政策，促進國人養成運動健身習慣，可減少醫療資源浪費；發展國球加強本市國高中 3 級木球技術提升，早日為本市奪金牌；同時也推廣在地觀光住宿美食產業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衛生福利部、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、中華民國木球協會
- 三、主辦單位：高雄市體育總會
- 四、合辦單位：高雄市體育總會木球委員會、高雄市九如木球協會
- 五、協辦單位：全國各縣市木球委員（協）會、李昆澤立委辦公室
- 六、比賽日期：113 年 6 月 28~30 日（五、六、日），共三天。
 - （一）6 月 28 日：場地佈置、場地練習、報到
 - （二）6 月 29 日：個人球道賽
 - （三）6 月 30 日：個人桿數賽
- 七、比賽地點：高雄市三民高中田徑場（高雄市三民區金鼎路 81 號）
- 八、比賽分組：
 - （一）個人球道賽：公開男子組、公開女子組
 - （二）個人桿數賽：長青男子組、長青女子組（限民國 48 年 6 月 30 日前出生）
社會男子組、社會女子組
國中男子組、國中女子組
- 九、參賽資格：全國各縣市木球委員（協）會與學校所屬球隊均歡迎組隊參賽。
- 十、報名辦法：
 - （一）報名日期：
 - 1.個人桿數賽 180 人額滿截止
自 113 年 5 月 19 日中午 12:00 起至 113 年 6 月 1 日止。
（採個人或團體報名，表單一次最多可報名 12 人）
 - 2.個人球道賽男女各 32 人。
自 113 年 5 月 19 日晚上 20:00 起至 113 年 6 月 1 日止。
（因名額有限，採個人報名，並依報名縣市人數及時序錄取）

3. 2025 年國家代表隊積分賽（以下簡稱代表隊積分賽）賽事規定，桿數賽及球道賽參賽選手男、女子各組戶籍地/工作地須達 5 縣市（含）以上；每縣市選手人數達 4 人以上，其參賽總人數需達 180 人以上。報名時需填寫該選手「戶籍地/工作地」，以便統計參賽選手縣市及人數。
4. 錄取公告時間：113 年 6 月 3 日上午 12 時前，公告於 woodball 愛好者和全國各社團/群組，並於公告時間內確認完畢。逾期未完成確認者視同放棄，並依候補名單依序遞補。報名成功後不得無故缺席。
5. 大會提供參賽者午餐及礦泉水。

(二) 報名方式：

1. 填寫 google 表單報名，報名連結如下：

【個人球道賽】報名連結：

<https://forms.gle/TLKtsVa4nrTRbVzP8>

【個人桿數賽】報名連結：

<https://forms.gle/vxtB9Faa21WHuMhu5>



球道賽報名



桿數賽報名

2. 如有報名相關問題請洽詢：

【聯絡人】孫進明，聯絡電話：0978922158

【聯絡人】高瑞駿，Line ID：0933421348

十一、比賽辦法：

- (一) 比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木球協會最新審定公布之國際木球規則。
- (二) 比賽球具：採用中華民國木球協會檢定合格之球具。
- (三) 競賽制度：

1. 本次比賽列入 2025 年木球國家代表隊積分賽(以下簡稱代表隊積分賽)。
2. 同時報名球道賽、桿數賽選手取較高積分計算，依積分辦法第五條規定辦理。
3. 成績判定：

(1) 個人球道賽

- I. 採 12 球道單淘汰賽制，賽程由大會公開抽籤排定，2 名選手一組，自第一球道逐道比賽，各球道桿數低者為勝一球道，桿數相同時為平手，任一方累計獲勝的球道數比剩餘的球道數多時即為勝方，比賽結

束。若賽完 12 球道雙方仍然平手時，雙方自第一球道再逐球道比賽，任一方勝出時，比賽即結束。

II.球道賽一律遠者先打，倘比賽球與門柱為接觸狀態時，一律先完成。

III.球道賽球位距離比較，倘比賽球無法測量直線到球門，則需先量至球道轉折的中心點再量至球門，其距離與另一比賽球距離之比較。

IV.球道賽發球順序：

i.檢錄時，以抽籤或擲銅板之方式決定第一球道先開球的選手，不得自行選擇先後順序。

ii.第二球道起，每一道皆由前一球道之勝方選手先開球。

iii.若前一球道為平手，則以前二球道之勝方選手繼續開球，依此類推。

V.比賽時，凡有可能妨礙行進路線之球，球員皆可要求先打或拾起，而拾起前應緊鄰球體正後方的球道上先行標記，並經雙方確認後，再拾起球體。（完成標記後，可以進行拍照或錄影，以確保保障自身權益。）

VI.個人球道賽積分計算方式，依積分辦法第四條規定辦理。

(2) 個人桿數賽

I.長青組、社會組、國中組

i.市長盃：

每位選手皆比賽一輪 12 球道，以 12 球道之總桿數排定名次。

ii.代表隊積分賽：

男子組、女子組各組成績分別合併計算後，另取男子組、女子組前 30 名進行第二輪 12 球道決賽，共 24 球道之總桿數排定積分名次。

II.個人桿數賽積分計算方式，依積分辦法第四條規定辦理。

III.成績相同時之勝負判定：

若有 2 名以上選手總桿數相同時，以最後一輪最低桿數球道數較多者為勝，依此類推。若情況完全相同時，則由大會抽籤判定勝負。

IV.各球道最高擊球桿數為 10 桿。

(四) 成績記錄：所有比賽之成績記錄，由選手互記。

(五) 比賽規定：

1.球員應依賽程表時間（大會若有調整時間時以大會調整後時間為準），於

- 比賽前 15 分鐘出場檢錄，經裁判員檢錄三次未到者，取消比賽資格。
2. 參賽運動員未依規定時間出場比賽，該項目以自動棄權論。
 3. 本次比賽不受理現場報名，未經大會同意禁止自行更換出賽場次。
 4. 凡比賽發生木球規則或競賽規程中無明文規定之爭議時，由大會裁判長裁決之。

十二、罰則：出賽球員身份，經發現冒名頂替者即取消該球員繼續比賽。

十三、申訴：

- (一) 申訴時，必須在比賽中由球員提出，並請求裁判員處理。
- (二) 抗議時，必須在比賽結束後三十分鐘內，由球員以書面向大會提出，並繳交保證金新台幣伍仟元，逾時不受理。如抗議適時成立，則退回保證金。

十四、獎勵：

- (一) 球道賽：各組皆取前 4 名頒發獎盃與獎品，第 5~8 名頒發獎牌與獎品。
- (二) 桿數賽：
 1. 依各組報名人數狀況，決定頒發獎盃或獎牌的數量，並取各組參賽人數 1/4 頒發獎品，以資鼓勵。
 2. 男子組、女子組皆取決賽第二輪獎勵最低桿數之 8 名選手，以資鼓勵。(不計算第一輪成績)
 3. 指定 (1.6.7.12) 球道，一桿過門獎，頒發獎品乙份。(限領一次)

十五、開閉幕典禮：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 (星期日) 上午 9 點 40 分開幕典禮；
下午比賽結束計算成績後，隨既閉幕典禮，賦歸。

十六：推薦住宿地點：與體育總會木球委員會簽約飯店

- (一) 京城大飯店 (團體專案優惠 0932704178 洽施協理) (07-3119906*1606)
地址：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二路 362 號 (高雄後火車站正對面)
- (二) 金獅湖大酒店 (洽陳組長 0937562543 代訂) 高雄市三民區金鼎路 118 號
- (三) 奇異果旅店 (07-9560604) 地址：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 790 號
- (四) 凱羅飯店 (施主任 07-3475800) 高雄市三民區天祥一路 68 號
- (五) 保安宮香客大樓 (陳主任 0937689922) 地址：高雄市三民區天祥一路 9 號

十七、附則：

(一) 報到時間： 113 年 6 月 28 日 (星期五) 下午 17 時前完成報到，並領取秩序冊、午餐卷。

(二) 請參賽球員自備標記 (**Mark**)、球具、雨具、免洗餐具，雨天照常比賽。

(三) 大會有權依報名人數調整獎勵人次。

(四) 為了賽程順利進行，場地賽程安排得由大會隨時視情況調整，各隊不得異議。

十八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合辦單位修正後實施。

十九、活動流程表：

日期	時間	活動內容	備註
6/28	9：00~12：00	割草整理清潔場地等	場佈工作人員
	12：00~15：00	器材旗幟、球道配線等佈置	場佈工作人員
	15：00~17：00	開放場地供外地球隊練習	場地組
	16：00~17：00	球隊辦理報到	報到組各隊領取秩序冊
	17：00~17：20	領隊裁判會議	裁判組
	17：30~18：30	各隊交流聯誼活動	總務組
6/29	7：30~7：45	個人球道賽檢錄與場地整理	檢錄組 場地組
	8：00~17：30	球道賽第1場次~第62場次比賽開始	檢錄組 競賽組
6/30	7：30~7：45	個人桿數賽檢錄與場地整理	檢錄組 場地組
	8：00~9：30	檢錄第1場次~第12場次比賽開始	檢錄組 競賽組
	9：40~10：00	開幕典禮、介紹貴賓與球道賽頒獎	領隊貴賓、獎品組
	10：10~11：50	檢錄接續第13場次~第24場次比賽開始	檢錄組 競賽組
	12：00~14：20	檢錄第25場次~第36場次比賽開始	
	15：00~16：30	個人桿數賽男女各組30強積分賽	檢錄組 競賽組
	17：00	閉幕典禮、桿數賽頒獎、賦歸	獎品組